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陽光房地產基金

陽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之香港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435)

由恒基陽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Henderson Sunligh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管理

陽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季度之 營運數據

恒基陽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作為陽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陽光房地產基金」)之管理人)欣然公佈陽光房地產基金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2017/18年財政年度」)第一季的營運數據。

於2017年9月30日，陽光房地產基金整體物業組合之租用率為97.0%，相對2017年6月30日所錄得的96.9%。寫字樓物業組合之租用率略為下降至96.9% (2017年6月30日：97.3%)，而零售物業組合的租用率則上升至97.1% (2017年6月30日：96.2%)，主要由於上水中心購物商場(「上水中心」)之租用率改善所致。

整體物業組合的現行租金於2017年9月30日為每平方呎港幣45.5元，較2017年6月30日所錄得的每平方呎港幣44.9元增長1.3%。寫字樓物業組合及零售物業組合之續租租金增長(按回顧季度內續租並已生效之租約計算)分別為10.3%及8.5%。

於回顧季度內，陽光中心錄得12.0%續租租金增長以及現行租金按季上升2.2%。上環/中環物業組合的租用率方面，寶恒商業中心(相對上季度)的跌幅主要由於個別租約同時未有續租所致。雲山大廈物業則經歷了較預期為長的雙位數字空置期；然而，基於未來數月將有新訂租務承諾，其租用率回升之前景應為樂觀。

零售物業方面，新都城一期物業仍然是焦點所在，錄得理想的14.1%續租租金增長以及現行租金較上季度上升1.5%。同時，反映零售氣氛更趨樂觀，上水中心於回顧季度內進展良好，其租用率改善至94.1%以及錄得5.1%續租租金增長。

2017/18年財政年度第一季之主要營運數據

物業	租用率 (%) ¹		現行租金 (港幣/平方呎) ²		續租租金增長 (%) ³
	於2017年 9月30日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9月30日	於2017年 6月30日	
寫字樓					
陽光中心	98.9	99.1	37.2	36.4	12.0
寶恒商業中心	90.3	96.1	29.3	28.9	10.8
富時中心	98.9	93.4	33.8	34.7	4.2
雲山大廈物業	85.9	85.9	43.4	42.9	3.2
文咸東街135商業中心物業	100.0	100.0	26.9	26.6	7.7
永樂街235商業中心	96.7	98.9	20.8	20.8	8.8
渣華道108號商業中心	100.0	96.1	24.0	24.1	8.9
安隆商業大廈	96.0	92.0	30.7	30.9	5.9
新輝商業中心物業	100.0	100.0	21.7	21.7	0.1
偉程商業大廈物業	97.2	94.5	14.0	13.8	9.2
平均	96.9	97.3	32.5	32.0	10.3
零售					
上水中心購物商場	94.1	91.7	118.4	118.4	5.1
新都城一期物業	99.2	98.7	54.9	54.1	14.1
光華廣場物業	100.0	100.0	49.7	49.6	6.3
百利商業中心物業	92.0	96.7	45.1	45.1	(3.6)
耀星華庭物業	100.0	100.0	54.0	54.0	不適用
俊暉華庭物業	75.2	75.2	12.0	12.0	不適用
平均	97.1	96.2	72.1	71.3	8.5
平均	97.0	96.9	45.5	44.9	9.7

附註：

- 按相關日期已佔用的可出租面積佔相關樓宇可出租總面積之比例計算。
- 按相關日期所有已租用的可出租面積的每平方呎平均租金計算。
- 按相關期間續租並已生效之租約的有效租金變動計算。

承董事會命
恒基陽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HENDERSON SUNLIGH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作為陽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
 公司秘書
鍾小樺

香港，2017年10月12日

於本公佈日期，管理人之董事會成員包括：(1)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歐肇基先生；(2)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吳兆基先生；(3) 非執行董事：郭炳濠先生；及(4) 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啟昌先生、馬廣榮先生、謝國生博士及郭淳浩先生。